

次高雄市政府第 603 次市政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00 分

地點：四維行政中心第三會議室

出席：林欽榮（另有公務） 羅達生 郭添貴 王啓川
陳盈秀 張家興（請假） 項賓和 閻青智
（蔡翹鴻代） 陳勇勝 謝文斌 廖泰翔 張漢雄
張清榮 周玲姝（劉秀英代） 吳文彥 楊欽富
（吳瑞川代） 蔡長展 謝琍琍 周登春 林炎田
王志平 黃志中 張瑞琿 吳義隆 王文翠 張淑娟
（黃榮輝代） 王世芳 陳冠福 董建宏 林瑩蓉
侯尊堯 張以理 蔡宛芬 洪羽珊（陳幸雄代）
楊瑞霞 李瓊慧 陳詩鍾 林合勝 劉嘉茹
（許介星代） 許永穆 林志東 李文聖 陳景星
劉德旺（劉貴貞代） 蕭見益 陳昱如 李秀蓉
歐劍君 蔣金安 邱金寶 陳佑瑞 薛茂竹 李惠寧
李秋利 吳進興 車世民 蔡登山 李柏雄 吳茂樹
陳靜蘭 黃伯雄 簡水彬 鍾炳光 謝健成 陳振坤
石慶豐 謝水福 羅長安 吳永揮 鄭美華 陳百山
邱瑞金（李宗文代） 宋貴龍 吳淑惠 胡俊雄
鄭明興 劉文粹

列席：孔賢傑（周曉鳳代） 謝英雄（吳美芳代） 宋能正
（藍馨代） 林旻伶 王瀚毅 王中君

主席：陳市長 其邁（請假，由史副市長哲代理主持）

紀錄：詹雅鈞

壹、報告事項

一、本次會議首長出席情形報告：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交通局張局長淑娟及空中大學劉

校長嘉茹另有公務，分別由蔡副局長翹鴻、黃副局長榮輝及秘書處許處長介星代理；工務局楊局長欽富公假，由吳副局長瑞川代理；觀光局周局長玲玟、原民會洪主任委員羽珊、杉林區公所劉區長德旺及新興區公所邱區長瑞金請假，分別由劉副局長秀英、陳副主任委員幸雄、劉主任秘書貴貞及李主任秘書宗文代理。

二、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議：同意備查。

貳、討論事項

第1案－勞工局：訂定「高雄市政府輔導身心障礙者參加汽車駕駛考照訓練補助要點」（草案）一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函頒下達。

第2案－環保局：為行政院環保署補助本局辦理「112年度南區水污染事件緊急應變民間機構協力處理計畫」，經費共新臺幣265萬元，擬採墊付方式執行，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3案－衛生局：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市112年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遠距醫療專科門診暨強化衛生所醫療影像設備計畫，中央補助346萬2,000元及自籌款32萬7,273元，總計新臺幣378萬9,273元，擬以墊付先行支用，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4案－衛生局：有關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市辦理112年度「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經費案，經費計新臺幣1,910萬元整，擬以墊付款先行支用，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參、主席指示事項

- 一、本市番茄農損產量銳減一事，中央已公告自11月11日起至11月21日止，受理農民申辦現金救助及低利貸款，請農業局及區公所務必加強宣導農民周知，並儘速辦理勘查等作業，讓受災農民早日獲得現金救助。
- 二、現正值市長請假且適逢競選活動期間，請各局處首長、區長督促所屬同仁務必提高警覺，持續做好各項為民服務措施及市政建設，尤應儘速處理輿情及民眾反映之問題，以維持市政正常運作。

散 會：下午2時05分。